

# 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及其反思

——以湖南科技大学法学研习小组为例

邱帅萍,王楚璠

(湖南科技大学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我国现行的法学本科教育亟待处理好知识教学和实践教学之间的关系。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对大学法学教育体系的完善、法学人才实践能力的培养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通过实证调查发现,目前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然存在不少的问题或者隐患,需要解决。

**关键词:**法学教育;第二课堂;法学研习小组

**中图分类号:**G642.0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7)09-0059-04

法学教育是以法学专业教育为基础,以法律职业为取向的教育形态<sup>[1]</sup>。自1997年党的十五大正式提出“依法治国”方略以来,法学教育迅猛发展,至今已有600余所院校开办了法学专业。国家对于法学教育十分重视,2017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中国政法大学时强调,法学学科是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教育要处理好知识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关系;并指出,要打破高校和社会之间的体制壁垒。然而,当前法学教育尤其是本科教育仍过于强调教师课堂讲授的重要性,注重知识教学,追求知识的单方面灌输,不重视实践教学,法学教育模式亟待改良。

本文将从开展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角度,以湖南科技大学法学研习小组这个课外小组的实践学习活动为出发点,对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进行探讨,以求裨益于法学实践教学的发展,进而有利于知识教学与实践教学关系的处理。

## 1 开展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意义

“法学是一门应用性很强的学科,不能脱离实际而进行孤立的理论研究。二十一世纪的法学教育必须知与行相统一,理论与实践相一致,这要求中国的法学教育既要重视理论讲述,也要重视实践应用。”<sup>[2]</sup>但在法学教育实际教学过程中,理论知识传授与实践应用能力培养之间相互分离的现象依然存在,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导致法学教育所培养出的法律人才难以适应当今社会现实的需要。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对大学法学教育体系的完善以及法学人才实践能力的培养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

### 1.1 法学教育第二课堂是大学法学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

大学学习主要由三个部分构成:一是课堂理论教育,二是实践能力培养,三是学生自主安排。“第二课堂”主要是为培养实践能力而开展的学习教育活动。“第二课堂”的概念在中小学教育阶段较多被提及,但在大学教育尤其是大学法学教育中却很少,相关的研究成果更是凤毛麟角。笔者通过互联网在中国期刊论文网、中国知网等多家权威的学术资源网站检索发现,研究大学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文章寥寥无几,这从侧面反应出第二课堂在法学人才培养过程中没有得到充分重视。

收稿日期:20170713

作者简介:邱帅萍(1986-),男,湖南南县人,讲师,博士,主要从事刑事法学、理论法学研究。

第二课堂不同于学生自主开展的活动。后者是学生自发组织开展,目的性不强;前者则是指由学院、老师指导的有组织、有计划的活动,以集体计划为主,具有很强的目的性。第二课堂的开展具有4个主要特征:1)实践性。实践性是第二课堂的根本特征,第二课堂的开展离不开实践,它体现理论教育与实践应用的融会贯通。2)开放性。第二课堂并不只针对某个班级或者某一小团体,它可面向不同专业、年级的学生制定多种活动方案,做到因材施教。3)多样性。第二课堂的开展在内容和形式上都具有多样性,内容上可根据不同群体的兴趣爱好进行选择,形式上也可以有演讲、读书会等多种形式。4)主体性。学生为主,围绕学校展开活动,活动面向全社会<sup>[3]</sup>。

在第二课堂的开展过程中,学院、老师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社会服务等实践活动,这有利于培养和强化学生为人民服务的道德意识,提升学生的综合实力,为培养当今社会需要的实践型专业法律人才和社会主义法治的建设者添砖加瓦。因此,大学法学第二课堂是教育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

## 1.2 法学教育第二课堂是法律人才培养的重要手段

我国大部分院校将本科阶段的法学教育定位于“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然而,对于“应用型”具体是指什么,不同学校、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理解。综合大多数学者的见解,并结合法学专业的实际情况,笔者认为应用型人才的培养主要是培养学生有独立运用法律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甚至能够独立承办案件的能力。我国现阶段的法学教育侧重书本教育,教育过程中重视理论功底、忽略实践能力培养的现象比较明显,卷面考试成绩在某些时候甚至成为了衡量学生能力高低的唯一标尺。在这样的教育理念下产出的法律型人才,不能将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甚至进入社会后难以适应社会现实需求,容易被社会潮流所抛弃。因此,本科阶段的法学教育更应侧重于缩小理论与实践能力的差距,为学生毕业后能尽快适应和满足法律实务工作的需要做好准备。

从事法律职业的人不单要有扎实的理论功底,还要拥有一定深度和广度的应用实践能力。在应用能力方面的体现,小到可以体现在查找资料、准备一份基本的材料上,大到可以体现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恰当处理疑难案件,甚至能综合运用多种学科知识解决新问题。理论和实践的有机结合才会产生一名合格法律人才,当然,要熟练运用并掌握这一能力,不可能是一蹴而就的,这需要在长期从事法律实务过程中不断锻炼,并且顺应时代潮流不断更新、提升,即使是从事实务几十年的法官、律师在面对新案件时也需要再学习。在本科教育阶段,要培养学生初步具备这一综合能力,需要使学生具有专业知识、拥有初步应用能力,并使这一能力具有能被持续开发的可能性<sup>[4]</sup>。

## 2 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方式

鉴于大学教育尤其是大学法学教育中第二课堂的开展并不突出,相关的经验介绍几乎无法通过网络查找到,笔者曾用电话采访等方式了解二三十所高校的情况,在调查了解的高校中仅有2所高校各有一个兴趣研习小组。因此,本文将选择湖南科技大学法学研习小组为视角,并结合其他高校的兴趣研习小组的开展,大致梳理、探讨法学教育第二课堂的开展方式。

### 2.1 实践学习阶段

#### 2.1.1 阅读专业方面课外书籍,观看法律类影视作品,关注社会热点法律问题

这一活动与第一阶段的课堂学习同步进行,小组成员在老师的指导和安排下,利用课余时间,阅读老师推荐的经典好书、自己感兴趣的课外书籍和观看影视作品,或是关注社会热点法律问题,从而丰富自己的课余生活,也达到了提升自身专业知识储备量,拓宽视野的目的。例如,1)观看《十二怒汉》《柏林大审判》《辩护人》等一系列经典的法律题材电影作品,使我们对法律、人性等有了深刻的认识,也深刻体会到了法律的正义与能量。2)观看《世纪审判》《纽伦堡审判》等纪录片,在观看的过程中感受到了不一样的法律体制的同时,法律的神圣形象在我们的内心打下了深刻的烙印。3)观看《今日说法》《法律讲坛》等系列法治节目,了解当今社会的热点法律问题,并聆听专家的法律观点。在此期间,小组成员可以将自己遇到的认为有价值、有趣的亦或是疑难点进行归纳整合,与成员分享心得、讨论解决疑难

点。这有利于成员之间资源共享、增进感情,促进成员的共同进步。

#### 2.1.2 旁听法庭庭审

小组成员对相关专业知识有了一个系统学习和对相关的时事新闻、书籍等方面有了大致了解,并具备一定专业基础的法学知识后,为了能将相关专业知识与实践有机结合,培养成员的法律人视角,促使其站在专业的角度分析思考问题,就有必要让成员去法院旁听案件的审理。

在观看庭审前,成员们先温习庭审案件所涉相关法律知识。在旁听案件过程中,成员们仔细关注案情,理解甚至学会如何利用所学知识独立分析、思考现实案件。旁听庭审结束后,成员们将疑难问题进行记录并整理,先自行解决,若仍无法解决,可以将问题带到小组,在研讨会期间与成员们进行讨论,共同解决。

#### 2.1.3 组织开展普法、模拟法庭、法律辩论赛等活动

普法、模拟法庭、法律辩论赛等活动是十分具有实践性和专业性的学生团体活动,通过参与这一系列的活动,小组成员在增强团队协作能力、融洽同学之间感情的同时,更在专业实践能力上得到了培养。例如,普法活动的开展使得学生更加了解社会民众的法律需求,锻炼了学生处理法律实务的综合能力;模拟法庭的开展使得学生更加熟悉法庭庭审过程,加强了他们处理诉讼案件的能力;法律辩论赛的开展则促进学生辩论口才和法律专业知识的提升。

#### 2.1.4 聆听专家的学术、实务讲座

学院经常邀请专家、教授来校进行学术专题讲座,组内成员积极参加,通过听学术讲座,拓宽知识面,也接收到了更多前沿信息,使小组成员能及时将停留在书本的专业知识进行较深层次的理解吸收,将表层的知识转化成为真正属于自己的内在知识。在合适的时候,小组内部也会抓住机会通过专业老师邀请教授和行业专家来小组进行指导,如邀请最近小组所研读的书籍作者来小组答疑、邀请其他行业的专家教授来解答涉及该领域的专业知识等。通过这一系列的活动使得组内成员在拓宽了知识面的同时,更加深了对知识的吸收,强化了对知识掌握的深度。

### 2.2 理论研讨阶段

大家将平时课堂上未理解、课外收集或了解到的、有困惑或是感兴趣的话题在成员理论研讨期间分享出来与成员进行交流。在理论研讨的过程中,研讨模式采取组内成员讨论为主,老师旁听、引导为辅的模式。

小组通过内部沟通、交流尽可能自行解决各种问题。若仍存有疑难,或有问题无法解决的,则将疑难点向旁听老师或专业老师寻求帮助。在每次自主讨论结束后,由小组长以及老师对研讨的效果以及内容进行归纳总结,在不断的总结经验中成长。

老师及专家参与自主研讨旁听,并针对讨论过程中存在的分歧进行引导,对组间解决不了的疑难问题进行指导,进而激发小组成员的发散性思维,调动组内成员积极性。组内成员可以就感兴趣或是存有疑难的问题积极提问发言,与成员、老师、专家交流,师生通过资源的交换实现资源共享,通过沟通交流促进思想的碰撞交流。

值得注意的是,理论研讨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既可以通过召开专门的研讨会议开展,又可以通过QQ群、微信群等平台进行。

## 3 开展法学教育第二课堂应当注意的问题及其解决办法

当然,第二课堂的开展仍然存在一定的问题,笔者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如下解决办法。

### 3.1 提高对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重视

“大部分高校依然认为,第二课堂仅仅是第一课堂的补充和拓展……所以部分教师及部分学校领导都不够关心第二课堂的发展,认为搞好第一课堂教学是主要任务,那才是主阵地。”<sup>[5]</sup>学校不重视第二课堂,会使得第二课堂的开展在各方面遭遇阻力。对于法学这门实践性较强的学科而言,这种不利影

响势必会更加明显。

因此,学校应提高对开展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重要性的认识,制定有关政策方针,有意识地引导学院、老师和学生参与第二课堂的建设。只有学校重视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建设,它的活动开展才能够丰富多彩并取得令人满意的效果,法学教育才能更好地处理“知识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关系”,“打破高校和社会之间的体制壁垒”。

### 3.2 加强专业指导老师的队伍建设

当下高校法学专业第二课堂活动的开展还缺乏相关的规范制度体系,在专业老师配备方面还没有建立起一支素质较高、稳定的专业指导队伍。这使得学生在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过程中难以得到有效的引导,他们所碰到的专业问题也难以得到妥善的解决。如此的话,学生参与第二课堂的积极性便会受到打击,他们在第二课堂学到的实践知识便会非常有限,第二课堂的开展便有可能流于形式。

因此,有必要加强第二课堂专业指导老师的队伍建设。在具体建设问题上,一方面要加大专业指导老师的人数配备,另一方面还要加强专业老师自身的实践能力的培养与提高。足够数量的师资,是开展第二课堂的重要保障。第二课堂不同于平时的课堂讲授,后者有时可以实现一名老师同时对上百名学生上课,而第二课堂基于其实践性和多样性等特点,对师生比例的要求比较严格。很难想像,几名老师能够有效地指导几百名学生参与第二课堂。同时,专业指导老师的自身建设也很重要。法律是不断变化发展的,相关的法学理论与专业设备等也在不断产生或者更新。为了更好地实现对第二课堂的指导,就十分有必要加强专业老师自身实践能力的培养与提高。这也十分裨益于第二课堂质量的提升。

### 3.3 加大活动经费的投入,落实经费保障

充足的经费投入是开展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有力保障。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经费投入,不仅体现在购买图书资料等一般性学习费用上,还体现在其他许多方面。例如,模拟法庭的开展,不仅需要专业场地,还需要专业的仪器设备和服装道具;刑事侦查实验的开展,需要购置诸如指纹提取仪、显微镜甚至包括测谎仪等大量精密的专业器材,其中有些器材属于易耗品,经常需要补充;普法宣传活动的开展,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如果法学专业第二课堂的开展缺乏经费保障,活动效果势必会大打折扣。

在经费投入方面,我们建议学校除了购置相应的资产设备等外,也要对专业指导老师和参与活动的学生进行补助。有些活动如普法宣传和法律辩论赛的开展,需要耗费专业老师大量的时间进行指导,学生除了花时间进行训练和准备,还有一些通讯和交通等方面的开销。对于这样的情况,大多数高校都忽视对老师的补助,学生的开销也大多通过拉赞助等方式解决。学生能够拉到赞助固然是好事,但是不能因为学生没有去拉赞助或者没有拉到赞助而让他们自己贴钱。对专业指导老师补助也是对教师劳动的尊重。

### 参考文献:

- [1] 吴汉东. 法学教育发展的历史轨迹与中国道路[J]. 中国大学教学, 2016(1): 14.
- [2] 曾宪义. 诊所法律教育在中国[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2.
- [3] 吴玉静, 张兵. 基于第二课堂对法学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J]. 产业与科技论坛, 2016(4): 198 - 199.
- [4] 邵燕芬. 第二课堂在应用型法学本科教育中的定位[J]. 大学教育, 2012(5): 42 - 43.
- [5] 史璇, 董桂刚. 高校第二课堂大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研究[J]. 教育界(高等教育研究), 2011(12): 23.

(责任校对 蒋云霞)